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與 SYBASE 成立合資公司 攜手拓展中國電信市場

合資公司將憑藉領先的技術、無可比擬的行業經驗及資源贏佔新興市場

2011年6月17日，香港，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通信服務，香港聯交所：0552.HK）和全球領先的企業級和移動軟件公司 Sybase，SAP（NYSE：SAP）旗下的公司，已於近日正式簽署協議，雙方將成立中外合資公司，在技術、市場和客戶資源等方面展開緊密合作，開發移動互聯網平台軟件，為電信運營商和非運營商政企集團客戶提供世界一流水準的數據管理與分析、移動設備管理與應用、移動商務和移動互聯網增值服務等多種軟件服務。

中國通信服務董事長李平先生表示：「卓越的技術和軟件產品、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廣大的市場資源是任何一家公司在中國信息產業市場取得成功的必備條件。該合資公司將發揮中國通信服務豐富的行業經驗、廣泛的市場資源及強大的本地化支撐服務能力，把 Sybase 全球領先的技術和豐富的軟件解決方案帶給客戶。」

中國有 13 億人口，擁有全球最大的固網和移動電話用戶群，以及全球最大的有線光纖網絡和移動網絡。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的數據顯示，至 2011 年 4 月底，中國大陸的移動用戶數已達 9 億，3G 用戶數已達 6700 多萬。中國通信服務則是中國最大的電信基建服務提供商、領先的流程外包服務提供商和極具潛力的 IT 應用服務提供商。

Sybase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程守宗先生表示：「進入中國市場 20 年來，Sybase 始終致力於提升中國 IT 業發展，源源不斷地提供創新、卓越的軟件與服務。電信行業是 Sybase 在全球尤其是中國的戰略重點行業。此次與中國通信服務合作，合資公司將依託 Sybase 全球領先、全線的企業級產品，包括 Sybase ASE、Sybase IQ、Sybase Unwired Platform 和 Sybase 移動電子商務產品，服務，為電信行業客戶和政企客戶提供適應中國市場需要的解決方案。」

據中國權威的 IT 研究機構—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0-2011 年發佈的報告顯示，Sybase 在中國電信行業擁有 25.1% 的市場份額，在軟件供應商中排名第二。

該合資公司預計將在今年晚些時候完成政府相關部門審批後開始運營。

###

關於中國通信服務

中國通信服務為中國一家具有領導地位的服務提供商，秉承「為信息化服務，建世界級網絡」的理念，為信息化領域提供一體化支撐服務，包括電信基建服務、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及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中國主要的電信運營商，包括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公司均為其客戶，同時也是其主要股東。中國通信服務亦為非運營商政企集團客戶包括政府機構、電信設備製造商、企業客戶及社會公眾等提供上述服務。中國通信服務運營範圍覆蓋整個中國，並已將業務擴展到全球 50 多個國家和地區。欲了解更多信息，請登陸中國通信服務的網址：<http://www.chinaccs.com.hk>。

關於 Sybase

Sybase，SAP 旗下的公司，是業界領先的企業級和移動軟件公司，致力於信息的管理、分析和移動。無論在何種系統、網絡和設備上，Sybase 是全球公認的在數據密集應用領域有傑出的性能表現的領導者。Sybase 的信息管理、分析、移動消息和企業移動解決方案已經為全球的金融服務、通信、製造和政府等的業務關鍵系統提供強勁動力。欲了解更多信息，請訪問：<http://www.sybase.com.cn>。並請訪問列式數據庫微群：<http://q.t.sina.com.cn/132886> 和 CEP 微群：<http://q.t.sina.com.cn/236694> 追蹤相關信息。

Sybase 是 Sybase 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註冊商標。此處提到的 SAP 和其他 SAP 產品與服務及各自的標誌都是 SAP AG 在德國和全世界多個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所有其他公司及產品名稱都是相關公司的商標。

如有垂詢，請聯絡：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部：

鍾偉祥先生

樓小蔓小姐

電話：852 3699 0000

傳真：852 3699 0120

電郵：ir@chinaccs.com.hk

預測性陳述

本新聞稿包含了展望性表述載有一些基於公司的信念和假設及現有資料而編制的有關公司、其業務及前景的前瞻性陳述及資料。在本新聞稿中，一些如「預計」、「相信」、「估計」、「預期」、「計畫」、「前景」、「今後」以及其他類似字眼的使用，倘若有關公司或其業務，是指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反映公司對未來事情的現時觀點，會受到風險、不確定因素和各項假設的影響。

倘若一個或多個這些風險因素成為事實，或任何相關的假設其後發現並不正確，則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本新聞稿中的前瞻性陳述有所不同。公司除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外，不打算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